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立涵

電話：04-22289111+54507

電子信箱：han5450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屯區文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終字第1150019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040000E_115001925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115年度本市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硬筆書法比賽資訊，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地方稅務局115年3月5日中市稅企字第11505000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比賽分為國小1~6年級各年級組、國高中組及社會組，共計8組，比賽報名時間至115年4月30日(星期四)止，相關規範詳如計畫(含報名表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本局終身教育科

